2016年　馬太福音　第26課 1月31日(第Ⅱ部信息)　李永仁牧者

◼經文 / 馬太福音 26:1-30
◼金句 / 馬太福音 26:28

# 立約的血

「因為這是我立約的血，為多人流出來，使罪得赦。」

馬太福音26章裏，耶穌再次預告和預備十字架的苦難。當中記錄了耶穌在伯大利被膏，並在最後晚餐裏說明耶穌所流立約的血其意義。「因為這是我立約的血，為多人流出來，使罪得赦。」祈求主幫助我們再次記念耶穌所流立約的血，使我們的罪得赦，我們因感謝主的恩典，效法那女人對耶穌的愛與獻身。

## Ⅰ‧將香膏澆在耶穌身上的女人 (1-16)

耶穌通過幾個比喻懇切告訴門徒要準備耶穌再臨，之後，耶穌告訴他們甚麼呢？請看第1,2節，「耶穌說完了這一切的話，就對門徒說：「你們知道，過兩天是逾越節，人子將要被交給人，釘在十字架上。」」那時是逾越節的前兩天，這是耶穌第四次提及祂將要承受十字架的苦難和受死。

逾越節將近，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有怎樣的秘密會議呢？請看第4,5節，「大家商議要用詭計拿住耶穌，殺他，只是說：「當節的日子不可，恐怕民間生亂。」」他們聚集在大祭司的院裏，決議要殺害耶穌，不過不可在當節的日子發生。這表示最終耶穌在逾越節被害，並不是祭司長所計劃的，而是按照神的旨意成就。

那時，耶穌在伯大利長大痲瘋的西門家裏，與門徒一起用飯，卻有意料不到的事發生了。請看第6,7節，「耶穌在伯大尼長大痲瘋的西門家裡，有一個女人拿著一玉瓶極貴的香膏來，趁耶穌坐席的時候，澆在他的頭上。」耶穌與門徒被西門邀請坐席，卻有一個女人近前來。根據約翰福音，她是伯大尼的馬利亞，她的兄弟拉撒路耶穌曾叫他從死裏復活。馬利亞拿著極貴的香膏來，將香膏澆在耶穌頭上，如同膏立君王的排場。耶穌全身被香膏所沾滿，香膏從耶穌的頭，流到肩膀，遍及全身，並滴在地上。筵席的房子被香膏的氣味完全所蓋過。

門徒看見有何反應？請看第8,9節，「門徒看見就很不喜悅，說：「何用這樣的枉費呢！這香膏可以賣許多錢，賙濟窮人。」」「豈有此理！咁大嘥！馬利亞是否癲咗！」門徒彷彿為到所枉費的香膏是屬於自己的而難過，打心口。他們覺得那女人所做的，太無理性，沒有價值地浪費了極貴的香膏，從心裏發出極大的噓聲。門徒計算香膏的價錢就很惱怒，根據馬可福音，這香膏值三十兩銀子，大約一年的人工。他們大條道理的惱怒，其理據是「這香膏可以賣許多錢，賙濟窮人。」他們這樣說是因為他們以物質和實用主義為中心思想。約翰福音裏指出說這句話的是加略人猶大，他是個賊。

耶穌怎樣為女人辯護呢？請看第10,11節，「耶穌看出他們的意思，就說：「為什麼難為這女人呢？他在我身上做的是一件美事。因為常有窮人和你們同在；只是你們不常有我。」耶穌指出在世上有常常能做的事，也有只有一次機會做的事，one chance。幫助窮人的機會常常都有，世上總不會沒有需要幫助的窮人。但要將香膏澆在將要離世的耶穌身上，卻是機會難逢。耶穌看女人將香膏澆在他頭上，是向耶穌表達深深的愛。耶穌為她獻香膏的事賦與意思，是為他的葬禮預先作的。因著女人所作的事，往後耶穌被釘十架後的身體也不用抹香膏。

請看第13節，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普天之下，無論在什麼地方傳這福音，也要述說這女人所行的，作個紀念。」耶穌說，在每個福音所傳遍的地方，都要傳講這女人所做的作記念。因此，現在我們也記念這女人為主所做的。耶穌迎接我們每件為耶穌真心所做的事，即使別人覺得是枉費。

為何女人將對耶穌擁有極大的愛而獻香膏？因為她經歷耶穌赦罪的恩典。過往她被情慾的罪，自私、妒恨的罪，不安，死亡權勢、恐懼每一天折磨。著名小說「罪與罰」，作者[陀思妥耶夫斯基](https://zh.wikipedia.org/wiki/%E8%B4%B9%E5%A5%A5%E5%A4%9A%E5%B0%94%C2%B7%E9%99%80%E6%80%9D%E5%A6%A5%E8%80%B6%E5%A4%AB%E6%96%AF%E5%9F%BA)描述犯罪後的人心中的痛苦。年輕的男主角因貧窮，用斧頭謀殺了一個富有作放貸的老婦人。他為了塗沫自己殺人的證據，將所獲的金銀埋在地裏。雖然他僥倖沒有被人發現其罪行，他也有許多理由解釋自己殺人的行徑，但他不能承受因犯罪而來的恐懼、孤獨、對人的猜忌與罪咎感，他臨近瘋癲的邊緣。我們雖然沒有殺人，但同樣因犯罪離開神，靈魂痛苦呻吟。因罪受極大痛苦的馬利亞，在遇見耶穌後罪的重擔得脫落。她向耶穌認罪，耶穌將赦罪的恩典賜給她。她的人生完全改變了，成為喜樂的源頭，有平安臨到她，她因感謝而獻上香膏。

人為自己的將來而悉心地預備香膏，然而卻不知道在何時何處上使用，因而徒然地枉費了香膏。所積蓄的香膏可以是所鍛鍊得來的才華，從小時就萌生追求的夢想，如同黃金的青春、時間和熱情。每個人都盼望使用妥善地使用香膏，人生換來被永遠被記念和歌頌。有人將香膏獻給所愛的異性，但對方不接受，結果她成為撒瑪利亞婦人那樣，內心充滿傷痕。有人將香膏倒在自己身上，成為For Me 族，一切都為自己而活。FO代表For One，為了自己一個人，不管別人；R代表Recreation，就是玩樂之思；M代表Modern，追求新潮，是別人沒見過的產品；E代表Expensive，昂貴就是高人一等。然而，除了耶穌外，一切獻上都是枉然。惟有耶穌配得我們將香膏獻上。當我們將香膏倒在耶穌身上，我們人生成為美麗並永遠被記念。

加略人猶大與馬利亞完全相反，他對耶穌有怎樣的惡謀呢？請看第14-16節，「當下，十二門徒裡有一個稱為加略人猶大的，去見祭司長，說：「我把他交給你們，你們願意給我多少錢？」他們就給了他三十塊錢。從那時候，他就找機會要把耶穌交給他們。」加略人猶大是門徒中負責管理財務的，是眾人所信任和重要的成員。然而，他選擇背叛耶穌。他雖然知道耶穌有聖潔的權能，但耶穌卻不是他所期待的地上彌賽亞。一直以來，耶穌個人地向猶大顯出神兒子的身份，教導他有關神國的盼望和奧秘，但猶大只追求地上的彌賽亞和成就。他認為自己將來可能因耶穌受牽連。他看世界都很灰，被恐懼捆綁，就被撒但進佔內心。從那時起，他的思想行為被撒但控制。在絕望之中，他尋找逃生之路。他與馬利亞不同，並不曉得罪得赦免，於是他到了宗教領袖那裏，商議用三十塊錢出賣耶穌。加略人猶大接受了魔鬼的交易，不能承擔所領受的恩典與特權，成為被咒詛的人。

## Ⅱ‧最後的晚餐 (17-30)

耶穌因著防備背叛者猶大，秘密地預備了逾越節的晚餐。請看第17-19節，「除酵節的第一天，門徒來問耶穌說：「你吃逾越節的筵席，要我們在那裡給你預備？」耶穌說：「你們進城去，到某人那裡，對他說：『夫子說：我的時候快到了，我與門徒要在你家裡守逾越節。』」門徒遵著耶穌所吩咐的就去預備了逾越節的筵席。」逾越節是猶太人重要的節期。以色列在埃及430年作奴僕受苦，神記念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，就從法老的壓制中拯救他們。神在埃及施行十災，第十災是殺長子之災，無論是人是牲畜，頭生的都必死。以色列人將羊羔的血抹在門楣和門框上，滅命的天使一見這血就越過這家。最終法老屈服，容許以色列得釋放。神拯救本來作奴隸的以色列，使他們能坦然無懼地以聖潔公義事奉神，這是逾越節的含義。

在晚餐的時候，耶穌對門徒說甚麼？請看第20-21節，「到了晚上，耶穌和十二個門徒坐席。正吃的時候，耶穌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中間有一個人要賣我了。」」這是叫他們難以承受的消息。耶穌這番話不是要門徒緝兇，而是要幫助猶大回轉。耶穌一生因著背十字架的壓力而活，這時壓力和焦慮到了高峰。耶穌知道所愛和服事的門徒要出賣他給仇敵，成就耶穌被捉拿和釘十字架的事。耶穌本有能力阻止猶大的計劃，但祂沒有這樣做。加略人猶大以為他的計謀密實，無人知曉，但耶穌明顯地告訴猶大暗裏所行的。門徒憂愁地問說：「主，是我嗎？」耶穌回答說：「同我蘸手在盤子裡的，就是他要賣我。」被撒但控制了內心的猶大，不能接受主的警告。請看第24節，「人子必要去世，正如經上指著他所寫的；但賣人子的人有禍了！那人不生在世上倒好。」神賦與人選擇的自由，在任何情況中，神不會強逼人，只是呼喚我們。這段對話，耶穌不斷呼喚猶大回轉。耶穌一直在猶大內心叩門，「看哪，我站在門外叩門，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，我要進到他那裡去，我與他，他與我一同坐席。」(啟3:20) 我們作牧者也不能通過強逼人或兒女，他們就會悔改。猶大扮懞問耶穌說：「拉比，是我嗎？」耶穌說：「你說的是。」猶大最終沒有悔改，他從耶穌手上接過一塊餅就離開筵席。有許多人以沒有機會選擇為藉口，這是自欺欺人。神提醒猶大許多次，我們也受神警戒許多次。人必須撇下固執思想，悔改順從神的道路才得生命。終久不悔改，最終行走前往地獄黑暗的道路。

耶穌與門徒繼續進行最後的晚餐。請看第26節，「他們吃的時候，耶穌拿起餅來，祝福，就擘開，遞給門徒，說：「你們拿著吃，這是我的身體」；」逾越節所吃的是無酵餅，這是為了記念在埃及受苦的日子。耶穌拿著這餅，就擘開，遞給門徒，說：「你們拿著吃，這是我的身體」。吃耶穌的身體，表示迎接耶穌為了我們，在十字架上撕裂身體擔當了我們的苦難。有許多不住地埋怨，這表示他們在屬靈上的饑餓。他們要來到耶穌那裏，吃耶穌所賜下生命的糧。耶穌說：「我就是生命的糧。到我這裡來的，必定不餓；信我的，永遠不渴。」(約6:35)

請看第27,28節，「又拿起杯來，祝謝了，遞給他們，說：「你們都喝這個；因為這是我立約的血，為多人流出來，使罪得赦。」在舊約裏，罪人為了得蒙赦免，必須祭牲流血。「因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。我把這血賜給你們，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；因血裡有生命，所以能贖罪。」(利17:11) 藉著祭牲的血人得著赦罪恩人，但這是神羔羊的預表。耶穌說，他所流的血是新約，就是耶利米先知所預言的。「耶和華說：「日子將到，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，不像我拉著他們祖宗的手，領他們出埃及地的時候，與他們所立的約。我雖作他們的丈夫，他們卻背了我的約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耶和華說：「那些日子以後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是這樣：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，寫在他們心上。我要作他們的神，他們要作我的子民。他們各人不再教導自己的鄰舍和自己的弟兄說：『你該認識耶和華』，因為他們從最小的到至大的都必認識我。我要赦免他們的罪孽，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惡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(耶31:31-34) 這是神預言藉著耶穌的血所立的新約，寫在人的心裏。

舊約時代，罪人因祭牲的血得贖來到神面前；新約時代，罪人藉著道成肉身作神羔羊耶穌所流的血罪得赦免，過犯被遮蓋，在神面前成為聖潔。「若山羊和公牛的血，並母牛犢的灰，灑在不潔的人身上，尚且叫人成聖，身體潔淨，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，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，他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，除去你們的死行，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神嗎？」(來9:13,14) 聖潔的耶穌現如同羊羔受鞭打凌辱，在十字架撕裂身體流血而死。耶穌十架上承受極大的痛苦，「我如水被倒出來；我的骨頭都脫了節；我心在我裡面如蠟鎔化。我的精力枯乾，如同瓦片；我的舌頭貼在我牙床上。你將我安置在死地的塵土中。」(詩22:14,15) 雖然看來，耶穌是二千年前的猶太人，我是中國人，那與我何干？當我們默想自己實在經歷罪的壓制，卻無人或事能幫助我們。惟有被釘十字架的主，我們的父，才可以從罪惡痛苦的深淵中拯救我們。有人害怕失去罪中之樂，而不願回轉。耶穌的寶血能改變人的內心，克服屬靈的軟弱。「知道你們得贖，脫去你們祖宗所傳流虛妄的行為，不是憑著能壞的金銀等物，乃是憑著基督的寶血，如同無瑕疵、無玷污的羔羊之血。」(彼前1:18,19) 凡迎接耶穌寶血的人，得繼承神的國，並且能享受神永遠的生命。

請看第29節，「但我告訴你們，從今以後，我不再喝這葡萄汁，直到我在我父的國裡同你們喝新的那日子。」他們完結了最後的晚餐，唱了詩，就出來往橄欖山去。

總結，我們要察看自己有否成了加略人猶大那樣，以物質為中心思想。我們倒要效法馬利亞對耶穌的愛和感謝獻上香膏。耶穌立約的血洗淨我們一切的罪，我們罪得赦免，作神國的百姓，能與耶穌在神的國坐席，舉杯喝新葡萄酒。